

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章程修订对照表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原章程	新章程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,667 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,000.50 万元。
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0,667 万股，均为普通股。	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6,000.50 万股，均为普通股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 年 6 月 6 日